**2021年度柳林县薛村镇人民政府项目**

**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单位基本情况

薛村镇位于柳林县城西10公里的黄河东岸、三川河两岸，2001年由原军镀乡、薛村乡合并而成，镇域面积88.86平方公里，共辖19个行政村46个自然村，共有7801户21737人（全镇劳动力16303人，其中外出劳动力4364人），全镇辖党支部24个，共有党员829人（其中农村党员631人）。共有耕地46521亩（其中红枣林12643亩，核桃林7900亩，退耕还林11904亩）是一个以农为主，农企并重的沿川大镇。镇政府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规划建设办公室、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、党群服务中心、综合便民服务中心、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。行政人员23人，事业人员36人。

（二）单位主要职责

乡党机构具有党委和政府两种职能，党委领导政府工作，主要是政治思想和方针政策的领导，干部的选拔，考核和监督，经济和行政工作中重大问题的决策。乡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，行使本行政区的职能。

(三)预算数、决算数情况

 2021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拨款24640667.37元， 2021年年初预算数12013250元，2021年支出决算22933888.99元，其中基本支出18824447.46元（人员经费9255666.18元，公用经费1314979.68元）,项目支出4109441.53元。

1. 项目基本情况
2. 、项目的实施情况

 在县财政局和各项目相关部门的指导下，2021年我镇所有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、实施有方案、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，在专项工作中全部按预算实施验收完毕，每项资金都发放到位。

1. 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 我镇在执行项目过程中，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《预算法》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，专款专用，未出现截留、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。会计核算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，支出审批程序按规定执行，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，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我镇从项目立项、资金落实、业务管理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二级指标项目的评分都很高。

1. 项目立项：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，设定绩效目标合理，绩效指标细化、明确、清晰和可衡量。
2. 资金落实:资金落实到位情况及时。
3. 业务管理：管理制度健全、制度执行有效、项目质量可控。
4. 项目指标：项目完成率100%、完成及时率100%、质量达标率100%。
5. 项目效益：项目实施对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好，是发展民生、改善民生需要，为乡镇经济创造了条件，生态效益都较好，可持续影响对我镇经济发挥更好效益、社会公众的满意度非常高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

项目实施进度不符合预期、管理制度还不够完善，在下一步的工作中，我镇将自评结果作为全国预算的落脚点，及时整理、归纳、分析、反馈绩效自评结果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完善管理制度，建立科学的资金效益评价制度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。

柳林县薛村镇镇人民政府

 2022年10月10号